

泉州市丰泽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泉丰政办综〔2025〕11号

泉州市丰泽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印发2025年丰泽区地质灾害防治方案的通知

有关街道办事处、区直有关单位：

现将《2025年丰泽区地质灾害防治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泉州市丰泽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3月25日



2025 年丰泽区地质灾害防治方案

为贯彻落实《地质灾害防治条例》和《福建省地质灾害防治管理办法》以及省、市有关文件精神，切实做好 2025 年我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落实“预警在前、巡查在前、转移在前”的具体措施，结合我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地质灾害分布情况及重点防范期

（一）我区地质灾害现状

我区 2025 年可能发生的地质灾害类型以滑坡、崩塌为主，尤其是山坡居民、工厂房前屋后高陡边坡的小型滑坡。今年 3 月份已完成地质灾害（高陡边坡）汛前排查工作，目前四个地质灾害点（高陡边坡点）已完成整治，正在上报省厅销号（详见附件 1）。

（二）重点防范期

1. 今年汛期降水趋势预测

早春季（3~4 月）气温偏高，降水偏少；雨季（5~6 月）气温偏高，降水偏多；夏季（7~9 月）气温偏高， $\geq 35^{\circ}\text{C}$ 高温日数偏多，极端最高气温偏高，降水偏多；秋季（10~11 月）气温偏高，降水偏少，秋寒略晚于常年。

2. 台风

预计 2025 年登陆或影响我市的台风个数为 4~5 个，较常年

(5.3 个) 偏少, 雨季可能有早台风影响, 夏季有 1~2 个台风登陆或严重影响我市。

3. 重点防范期

汛期是我区地质灾害易发期, 需着重防范。其中, 前汛期可能出现持续强降水过程, 重点防范长时间强降雨引发的地质灾害; 注意防范秋季台风带来的大风暴雨诱发的地质灾害。

二、地质灾害防灾责任人、监测人

有关街道办事处应当根据地质灾害高陡边坡隐患点和易发区的情况, 将群测群防工作落实到具体单位和个人。

地质灾害防灾责任人由街道办事处及有关部门分管领导、受威胁单位主要负责人、社区居委会“两委”主要干部担任。

地质灾害监测人由受威胁的相关人员担任。受地质灾害威胁的社区, 由社区居委会“两委”组织受威胁居民开展巡查、监测。受地质灾害威胁的行政及企事业单位, 由单位组织员工开展巡查、监测。受地质灾害威胁的公路、铁路、航道、通讯、水利等工程设施及临时施工工棚, 由其主管部门组织相关人员开展巡查、监测。

三、地质灾害防范措施

各有关单位要按照“政府统一领导、部门各负其责、社会广泛参与”的原则, 建立以预防为主的地质灾害预警预报、监测巡查体系, 形成组织健全、责任到人、全面覆盖的地质灾害群测群

防网络。

（一）防灾准备

1.地质灾害排查。自然资源、应急、农业农村水利、住建、城管、教育、文体旅游、景区（点）主管等有关部门，要按照“四个必查”的要求，组织做好村居、水库、公路、临时工棚、学校、尾矿库（坝）区、旅游景区等区域的地质灾害隐患排查。排查发现的地质灾害隐患点及易发区应纳入群测群防管理体系，逐点逐区落实防灾责任人和监测人。

2.修订村（居）汛期地质灾害防御群众转移预案。街道办事处在区政府领导下，编制（或修订）完成新增（或险情有新变化）的地质灾害隐患点和易发区所在地的群众转移预案，并纳入当地村（居）防汛抢险救灾应急预案。群众转移预案应报区自然资源部门备案，并在相关社区公布。

3.及时发放“两卡”。根据突发地质灾害应急预案、年度地质灾害防治方案和群众转移预案，4月底前逐点核实发放防灾明白卡，逐个隐患点和高陡边坡的受威胁对象发放避险明白卡，由街道办事处发放到有关单位和个人。

4.规范设立地质灾害警示标志，要根据《福建省国土资源厅关于进一步规范设立地质灾害警示标志的通知》（闽国土资综〔2016〕297号）等有关文件的要求，规范设立地质灾害警示标

志。自然资源部门应按要求全力强化居民区域的警示标志设立工作；督促、指导其他相关部门、受威胁单位、项目业主及时设立。

5.加强宣传培训及应急演练。各部门要通过各种渠道对公众开展地质灾害防灾减灾普及教育，定期组织转移避险演练，让公众了解预警机制和应对措施，掌握应急避险技能。

（二）汛期防范措施

1.开展地质灾害气象预警预报。当接到有可能发生地质灾害的预警预报后，区政府适时启动地质灾害应急预案，有效运转地质灾害群测群防体系，做好防灾的各项工作。自然资源、应急、农业农村水利、住建等部门应加强部门沟通协作机制建设，监测网络、信息发布平台应互联互通，无偿共享，并不断完善。地质灾害气象预警预报等级对应防灾措施一览表（详见附件2）。

2.落实值班制度。各有关街道办事处和有关部门要严格执行汛期值班制度，分管领导、地灾防治工作人员、防灾责任人和监测人应在岗在位，通讯方式、工作制度、职责分工等信息应上网上网。地质灾害报告平台应与相关应急服务平台实现联动互通，确保第一时间获取相关信息，随时应对突发事件。凡逢台风暴雨、强降雨时，应按照区防汛抗旱指挥部的部署，要实行双人值班，领导带班，认真收集、汇总雨情、汛情、险情、灾情报告，并按规定及时报告、转达和处理。

3.加强巡查监测。台风暴雨、强降雨期间，各有关街道办事处

处、有关部门要扩大地质灾害监测范围，组织防灾责任人、监测人对地质灾害隐患点和易发区段加密监测、巡查，及时发现险情，及早防范。要因地制宜利用微信、广播、高音喇叭、鸣锣吹哨、逐户通知等方式，及时向受威胁群众发出地质灾害警示信息，及时组织转移避险。

（三）群测群防体系建设

1.地质灾害易发街道应做到“十有”：有制度、有机构、有经费、有避让、有评估、有宣传、有预警、有监测、有演练、有效果。

2.居委会应做到“四应有”：应有防治方案、群众转移预案；应有值班、监测、巡查、速报等制度；应有防灾责任人、监测人、协管员名单；应有监测器具、通讯工具。

3.防灾责任人和监测人应做到“四应知”：应知辖区隐患点（易发区）情况和威胁范围；应知应急转移和处置；应知灾情险情报告程序；应知巡查监测方法。

4.完善地质灾害和高陡边坡群测群防体系：自然资源部门应完善地质灾害和高陡边坡点受威胁群众和基层群测群防体系信息，并录入省地质灾害综合管理信息系统。群测群防人员收到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信息时，应依预警等级开展相应的巡查、监测和人员转移工作。

四、应急响应

（一）应急准备。受地质灾害威胁的街道、企业、学校等基层单位，应做好必要的应急处置物资储备，并会同相关部门按照预案定期组织开展地质灾害应急演练，确保转移路线明晰，避让场所安全，保障措施完善。

（二）灾情险情报告。发现地质灾害险情或者灾情的单位和个人，应立即采取必要措施，并向所在街道办事处或者自然资源部门报告。所在街道办事处或者自然资源部门接到报告后，应立即派人赶赴现场进行调查，采取有效措施防止灾害发生或者灾情扩大，并按照灾情分级报告的规定，向上级政府和自然资源部门报告。

（三）抢险救灾。地质灾害灾情险情发生后，事发地应根据区政府的要求启动相应的突发地质灾害应急预案，划定危险区，设置明显警示标志，组织做好人员转移、灾（险）情评估和救援工作。情况紧急时，可以强行组织避险疏散。地质灾害险情未消除前，被转移人员不得擅自返回。

各有关部门应按照本部门的职责和应急预案的规定，及时组织人员赶赴现场，有效提供应急保障和灾后重建。

（四）应急调查。地质灾害灾情险情发生后，在区政府领导下，自然资源部门要会同住建、农业农村和水利等相关部门，组织专业技术单位迅速开展应急调查，查明灾害类型、范围、规模、发展趋势，做好抢险救灾的技术指导工作。

（五）地质灾害应急队伍建设。要建立健全地质灾害应急机构，增加地质灾害应急人员编制，配备必要的交通、通信和应急装备，形成高效的地质灾害应急体系。

五、搬迁避让及工程治理

根据各地质灾害点的危险性、危害性和经济条件，按轻重缓急，有计划地开展搬迁避让或工程治理。

（一）搬迁避让。对于工程治理投资过大或治理后仍不能有效消除隐患的地质灾害危险点，鼓励搬迁避让、异地集中安置。搬迁安置实施方案要在充分听取居民意见的基础上，明确搬迁范围、安置地点、补助政策等事项。

（二）工程治理

1.自然因素引发、危险性大、威胁人口多、造成经济损失大的重大地质灾害隐患点，区政府要争取将其纳入地质灾害治理项目库，统一开展治理。

2.工程建设等人为活动引发的地质灾害，按照“谁引发、谁治理”的原则，由责任方组织治理并承担治理所需费用。学校、医院、图书馆、住宅小区等人员密集点，由于未履行地质灾害治理工程与主体工程“三同时”原则，未按技术规范建设挡土墙、护坡而造成地质灾害隐患的，辖区政府应责成有关单位完善防范措施，及时采取工程措施治理。

3.政府出资的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竣工后，其验收分工程竣工验收和项目验收两个阶段：工程竣工验收由项目承担单位组织，项目验收由丰泽区自然资源局组织。其他的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竣工后，由业主单位组织竣工验收，验收时应当有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参加。

政府出资的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经竣工验收合格后，由丰泽区自然资源局指定的单位负责管理和维护；其他的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经竣工验收合格后，由负责治理的责任单位负责管理和维护。

附件: 1.丰泽区房前屋后高陡边坡点基本情况一览表

2.地质灾害气象预警预报等级对应防灾措施一览表

3.丰泽区 2025 年汛期地质灾害联系人及电话

附件 1

丰泽区房前屋后高陡边坡点基本情况一览表

序号	编号	灾 害 位 置	X坐标	Y 坐标	诱发因素	地貌特征	灾害规模	威 胁 对 象			拟安置地址	责 任 人		备注
								人	户	姓名		姓名	职务	
1	350503070005	东湖街道仁凤社区齐云自然村 162 号	2758288	40358824	连续强降雨	缓坡	小型	10	3	汪守章 曾志民 蔡亚男 张泉生 黄建盛	社区居委会	王海虹	副书记	地质灾害点已完成整治，正在上报省厅销号
2	350503070008	华大街道城东社区	2759747	40361220	连续强降雨	缓坡	小型	3	1	林英俊	社区居委会	姜玉霞	副书记	地质灾害点已完成整治，正在上报省厅销号
3	350503070009	清源街道清源社区水流坑路 28 号	2760703	40358761	连续强降雨	缓坡	小型	1	1	吴秀艳	社区居委会	李华强	居委	地质灾害点已完成整治，正在上报省厅销号
4	350503070010	清源街道清源社区茶寮自然村	2762377	40358552	连续强降雨	缓坡	小型	2	1	许大星	社区居委会	李华强	居委	地质灾害点已完成整治，正在上报省厅销号

地质灾害气象预警预报等级对应防灾措施一览表

级别	地质灾害可能性描述	值班要求	预案启动	转移对象	巡查
一级 红色预警	地质灾害发生风险很高	各级政府及有关部門 24 小时值班室值班，领导带班。	区应及时启动相关的应急预案和抢险救灾指挥系统，做好应急准备，派出应急小分队或者包村干部驻点指导防灾抗灾救灾工作。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及时启动《村（居）汛期地质灾害防御群众转移预案》。	街道、社居防灾负责人立即组织地质灾害隐患点和危险区域内的所有群众转移。	街道、社居防灾负责人组织对山边河边、沟谷沟口、工矿厂區等易发区域进行巡查和监测。
二级 橙色预警	地质灾害发生风险高	各级政府及有关部門 24 小时值班室值班，做好抢险救灾准备。	区政府、街道办事处根据险情及时启动相关的应急预案和《村（居）汛期地质灾害防御群众转移预案》。	街道、社居防灾负责人组织危险性较大地质灾害隐患点所有群众转移，易发区受威胁人员根据当地雨情险情适时转移。	街道、社居防灾负责人组织对地质灾害隐患点和易发区域加密巡查。
三级 黄色预警	地质灾害发生风险较高	县（市、区）、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及有关部门根据雨情做好值班工作。	按年度地质灾害防治方案部署防灾工作。	根据险情转移受威胁群众。	街道、社居防灾负责人根据雨情组织对地质灾害隐患点和易发区域的监测、巡查和防范。

附件 3

丰泽区 2025 年汛期地质灾害联系人及电话

单位	姓名	职务	值 班 电 话	
			办公室	传 真
区政府办	值班室		22508830	22508826
区自然资源局	傅志迎	副局长	22768003	22769091
	傅跃鹏	自然资源股股 长	22769780	
区应急局	黄金聪	副局长	22500980	22505781
东湖街道办事处	温腾龙	综合执法队队 长主任	22761796	22195539
	张弦	综合执法队副 队长	22761796	
清源街道办事处	黄萍惠	街道办事处副 主任	22182789	22778669
	李泽锴	防汛办工作人 员	22799173	
华大街道办事处	吴玄虎	综合执法队队 长	22685155	22686555

有关街道办事处：华大、东湖、清源街道办事处。

区直有关单位：区应急局、住建局、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抄送：泉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泉州市丰泽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3月25日印发
